

第十課 圖書館技術（一）：為什麼要分類？

相信你總光顧過超級市場吧，不過，你有沒有留意過超級市場的貨品是怎樣排架的嗎？是的，超級市場的貨品總是先分成不同的類別，然後再依貨物的品牌、大小等排在架上，供你選購。肉類會放在同一個區域，方便麪、藥品、清潔用品等也會各自放到一起。為什麼先要這樣分類？最起碼的，這會為顧客提供找尋某類貨品上的方便，當你想買肉類的時候，便毋須再花時間跑到清潔用品區去找尋。這就是分類的作用。

圖書館的排架，也是一樣的道理。不論圖書館是知識寶庫也好，資訊寶庫也好，妥當整理這大量的館藏資料，讓讀者可以輕易有序地找尋他們所需的資料，就是圖書館管理的一項大原則，而圖書分類法也就是組織知識的方法。

現時，世界各地圖書館沿用的圖書分類法有許多種，最普遍的可能是 1876 年由美國人杜威（Melvil Dewey, 1851 - 1931）創立的杜威數字分類法，及在十九世紀末由美國國會圖書館創立的分類法，而中文圖書館比較常用的，則有劉國鈞或賴永祥的中文圖書分類法。根據這些分類準則，哲學書會排在一起，宗教書、地理書、歷史書等，也會在書架上有了各自的位置。

不過，當你走進圖書館的時候，可能會因為不明白書脊上分類號碼所代表的意思而懊惱，不要緊，嚴格來說，這個號碼的作用，未必是讀者需要完全理解的，若果你為找不到需要的書而發愁，找個圖書館職員查詢吧，他們一定很樂意提供協助。



■ 令書本排列有序的分類號碼